|  |
| --- |
|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
|  |
| 院办字〔2018〕51号 |
|   |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检查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河南省委、省政府以及教育部关于高校安全稳定工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根据省教育厅《全省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工作督导检查实施方案》（教办〔2018〕332号），学校决定自5月10日至5月24日在全校范围内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大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安全稳定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及教育部关于加强学校安全稳定工作决策部署，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责任意识，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层层压实责任，以更高的标准、更大的力度、更实的举措，全面深入细致排查安全隐患，有效化解安全隐患风险，从严从实从细抓好校园安全措施，坚决防范和遏制学校重特大事故发生。

二、组织领导

为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此项工作顺利开展，我校成立安全隐患排查检查工作领导小组，组成如下：

组 长：苏东民

副组长：徐宏平

成 员：保卫处、学校办公室、老校区综合管理办公室及校属各单位党政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保卫处，办公室主任由郑伟强兼任。

三、检查内容

1.持续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隐患排查专项整治情况。相关单位要结合以往历次危险化学品综合治理工作，进一步加强对实验设施设备是否安全运行，重点部位的自动监控、泄漏检测报警、通风、防火防爆设施维护运行情况的隐患排查工作；进一步摸清本单位的危险化学品底数，认真辨识安全风险点，重点开展对剧毒、易制毒、易制爆试剂采购、储存、使用、废弃物处置等环节的专项整治工作；切实加强对危化品专室存放、铁门铁锁、双人双锁管理工作；并严格做好建立对危化品的进货、购买、领用、登记管理的台帐工作。（责任单位：实践教学中心、相关院系）

2.深入开展电梯安全专项整治情况。要认真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电梯质量安全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8〕8号)要求，厘清校内电梯质量安全责任，开展电梯设备隐患排查，加强电梯安全管理，做好日常检查保养、维保监督、应急处置，保障电梯使用安全。（责任单位：后勤服务集团）

3.做好学生的安全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排查情况。通过网站、校刊、广播、微信、橱窗、班会、讲座、安全教育课等多种形式和渠道，对师生深入开展防火、防灾减灾、防溺水、防交通事故、防控传染病、防食物中毒、防拥挤踩踏、防欺凌暴力、防网络电信诈骗、防实习实训伤害等内容的安全知识和技能教育，普及安全常识，提高师生自我防范和自救互救能力情况；抵御和防范校园宗教渗透，进一步加强教育引导学生远离宗教组织和宗教活动场所情况；严禁各种非法组织、邪教组织的活动，做好崇尚科学，拒绝邪教的宣传教育工作，加强学生的自我防范能力，使学生远离“传销”、“校园贷”、“套路贷”、“非法讨债”、“诈骗”等非法组织情况；及时开展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化解心理危机，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情况；提高全媒体环境下校园网络舆情的应对能力，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情况。（责任单位：学生处、保卫处、各院系）

4.基建施工安全隐患排查情况。（责任单位：基建处）

5.用电、用气安全专项排查情况。（责任单位：校属各单位）

6.弱电井等设施安全隐患排查情况。（责任单位：信息化办公室）

7.关注春季传染病疫情变化特点，进一步落实卫生防疫措施，做好春季传染病的防控工作情况。开展校园水、电、气的全面检查，把好食品、水源“入口关”，坚决防止发生食品安全责任事故情况。（责任单位：后勤服务集团）

8.加强校园内交通安全管理，加大校车监管力度情况。深入排查整治校车、驾驶人员管理等方面的安全隐患，重点查处非法接送、超速、超载、疲劳驾驶、逆向超车、不按规定路线行驶等交通违法行为。做好校车的维修保养，确保车辆处于良好状态，坚决杜绝校车“带病上路”。（责任部门：校办产业中心、保卫处、学院办公室）

9.特种设备安全的隐患排查情况。以锅炉、行车和压力容器为重点，检查学校特种设备岗位责任、隐患治理、应急救援等安全管理制度制定和落实情况，定期检测和维护保养情况。（责任单位：后勤服务集团、实践教学中心、相关院系）

10.电动车停放充电加强火灾防范的管理情况。（责任单位：校属各单位）

11.电气火灾专项隐患排查情况。（责任单位：保卫处、实践教学中心）

12.加强门卫及校园秩序管理情况。(责任单位：保卫处)

13.强化校园周边环境治安综合治理排查情况。进一步加强校园周边整治，无违章搭建，无机动车、非机动车乱停乱放，无商贩摊点以及黑车占道拉客现象情况；加强对涉黑涉恶信息线索摸排、核查情况，对重要线索建立线索档案，及时更新核查进度，跟踪反馈情况；对重大、疑难线索、重中之重人员及时反馈国保支队，对接刑侦部门进行推送、移交。配合政法机关依法打击和惩治黄赌毒黑拐骗等违法犯罪活动情况；加强对临时从业人员的管理和报备情况。（责任单位：保卫处、后勤服务集团、校办产业中心）

四、检查时间安排

此次安全隐患排查检查工作分为三个阶段。

1.5月10日-5月17日为各部门安全隐患自查自纠阶段。各责任单位（部门）按照通知有关要求，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并建立健全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台帐，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措施，上交《安全隐患排查情况表》（见附件一）。

2.5月18日-5月22日进行全校安全大检查。

3.5月23日-5月24日各单位上交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总结（含图片）。

五、具体要求

1.高度重视，落实责任。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本次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坚决克服麻痹大意的思想，时刻提高警惕，坚持预警在先、防范在前。把活动纳入到本部门全年安全重点工作中，成立机构，认真制定方案，分解落实任务，指定专人积极落实。做好信息报送，各单位安全工作重大舆情及时上报分管校领导和维稳办。要以安全隐患排查工作为抓手，形成安全教育常态机制。

2.求真务实，注重实效。各单位要把安全督导检查活动与“平安校园”创建、校园综合治理相结合，积极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特别是对发现的安全隐患情况进行全面系统梳理，对没有落实到位的要进行专项整改、确保各项工作取得实效。

3.强化督查,狠抓落实。各责任单位（部门）集中开展隐患排查工作，针对排查中发现的存在问题和整改措施，消防治安管理员要如实填写《安全隐患排查情况表》（见附件一）。5月17日下午4点前上交《安全隐患排查情况表》，5月24日中午12点前上交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总结（含图片）。纸质稿交保卫处综合科（东大门南侧），电子版通过学校OA办公系统发送至保卫处综合科薛燕科长，联系电话：60867011。

附件：安全隐患排查情况表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2018年5月15日

附件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安全隐患排查情况表

自查单位（部门）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存在问题 |  |
| 整改措施 |  |
| 备 注 |   |

消防治安管理员签字（盖章）：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18年5月15日印发